

國立體育大學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選課（含校際選課）日期及注意事項

※正式上課日期：107 年 2 月 26 日(星期一)

壹、網路選課（含校際選課）日期及時間：

一、第一階段選課：107 年 1 月 8 日 8 時 30 分-107 年 1 月 14 日 23 時 59 分。

二、第二階段加退選：107 年 2 月 26 日 8 時 30 分-107 年 3 月 7 日 23 時 59 分。

(一) 選課人數已達上下限無法進行加退選之課程，請學生於完成系統選課後，再自行列印「選課清單」，持單詢問授課教師是否同意加退選，教師簽章後於第二階段加退選期限內送該課程開課系所辦理加退選，選課單請妥適保管以為查核用。

(二) 107 年 3 月 7 日為課程決選日。學生應於課程決選截止後一週內(3 月 14 日)前，於選課系統確認選課明細，如有疑問或錯誤，請洽教務處更正。

三、106 學年第 2 學期選課，請於學校首頁/NTSU ONE，網址：<http://one.ntsus.edu.tw/portal/>

(一) 網路選課、人工加退選、抵免等作業，均請於學校首頁/NTSU ONE/學生系統辦理。

(二) 系統操作手冊置於教務處首頁/[教育訓練項下](#)。

(<http://academic.ntsus.edu.tw/files/11-1004-78.php>)

(三) 教學大綱查閱請於本校首頁/在校學生/課程資訊/[課程大綱查詢](#)

(<http://one.ntsus.edu.tw/ntsus/outside.aspx?mainPage=QQBwAHAAbABpAGMAYQB0AGkAbwBuAC8AVABLAEUAlwBQAFIARwAvAFAAUgBHADEAMQAwADAAXwAuAGEAcwBwAHgAPwBwAHIAbwBnAGMAZAA9AF8AAUgBHADEAMQAwADAA>)。

四、必選修課程：請同學把握於第一階段前 3 天(1 月 8-10 日)進行必修課程之選課；選修課程亦請及早選課。

五、開放外系學生選課：

(一) 碩、博士班第一階段選課第 1 天【1 月 8 日(週一)】即開放全校學生選課。

(二) 大學部：

1. 大學部一年級：在第一階段第 4 天【1 月 11 日(週四)】始開放全校學生選課。

2. 二年級以上：

(1) 必修課程於第一階段選課的第 4 天【1 月 11 日(週四)】開放全校學生選課。

(2) 選修課程於第一階段選課的第 1 天【1 月 8 日(週一)】開放全校學生選課。除因場地及器材限制、語言學習、實務操作…等因素課程外。

六、教育學程「體育專門學分術科認可課程」選課

師培生請注意：「體育專門學分術科認可課程」，請於第一階段選課前 3 天(1 月 8-10 日)向師資培育中心統一登記選課(額滿立即停止受理登記)，課號第 3 碼為英文字 T，如：SPT00001【SP(單位代碼)+T(體育專門學分術科認可課程)+5 碼數字】。師資培育中心將該選課名單移請開課單位系秘完成系統輸入，如尚有選課名額則於選課後第 4 天【1 月 11 日(週四)】開放各系學生選課。「體育專門學分認可課程」每學期均開課，選不到課之學生可於下學期再進行選課。

七、「通識課程」選課

(一) 國文、英文、資訊的必修科目重補修，第一階段不開放選課，請於第二階段再選課。

提醒：周一與周三的英文(二)及資訊應用教育限非運技系選修；周四的英文(二)及資訊應用教育限運技三系選修，欲重補修同學請勿選錯。

(二) 外語課程：

運技三系 (1)GC00258 進階日文分為 A、B 兩班，請選余亮闇老師授課班級。

(2) GC00259 進階韓文，請選 E 班(10:30-12:10)。

非運技系 (1) GC00258 進階日文分為 E、K 兩班，請選施碧梅老師授課班級。

(2)GC00259 進階韓文，請選 K 班(08:40-10:20)。

****蔡昕璋老師-生命教育為原:生死學課程更名，請先前修過生死學課程同學，不要重複選修****

八、人工加退選：學生於課程決選(3月7日)後，除特殊原因外不得更改選課記錄，如欲辦理人工加退選，請線上申請並列印申請單經系所簽奉核准，於學生課程決選後起算二週內【107年3月21日(週三)】前辦理。

九、校際選課應填寫校際選課申請單經所屬系所、教學單位、授課教師、教務處核定，並需於各該校之加、退選日期截止前辦理完成，並於完成後一週內送回本校教務處。

貳、網路選課注意事項：

一、學士班學生每學期修習學分數，第一學年每學期宜介於 12 學分至 28 學分。第二、三學年每學期宜介於 12 學分至 24 學分。第四學年每學期宜介於 6 學分至 24 學分。

二、各系所可規劃低年級選修高年級課程，大學部不開放上修研究所課程，**學生申請上修研究所課程須經核准，並須配合加退選時間辦理。**

三、「全民國防教育軍事訓練」選修課程請學生自行在 900A 生輔組下點選所欲選取之科目。

四、重修科目無法選入者，請以**人工加退選**方式或於**第二階段加退選期間**洽教務處辦理。

五、**研究所班別：**A 班代表一般班、B 班代表在職進修班、C 班代表博士班。

六、通識教育之課程，請參考通識教育中心之課程選課須知及課程表，網址如下：

<http://gen.ntsui.edu.tw/bin/home.php>

七、體育室課程：體育室 103 學年度第 1 學期停開課程，102 學年度(含)前入學且尚未通過體育術科 4 學分之同學，改修系上採認相關課程，各系採認之課程請洽各系。

八、**運動課程學分：103 學年度始大學部四年制新生畢業前應修畢 6 學分的運動學分，須含游泳課及體適能課至少各一學分。**

參、學分抵免申請手續及流程：

一、申請學分抵免，當學年加退選截止日【107年3月21日(週三)】前，或於取得成績或學分證明後之次學期加退選截止日前辦理，以一次辦理為原則。

(一)申請抵免學分者須於系統填寫並列印紙本「國立體育大學學生抵免學分申請表」，併附原校學生歷年成績表或學分證明正本送審查，並經核准後，於該生歷年成績分數登錄”抵”字。。

(二)交換生及雙聯學制學生得另於教務處/表件下載/學生 6. 下載填寫「國立體育大學交換及雙聯學制學生採計學分申請表」。併附原校教學大綱、歷年成績表正本送審查，經核准後，於成績表登錄成績分數，影本發還申請人存查。

二、抵免輔系科目者，在備註欄內加註修習輔系名稱。

三、填妥抵免學分申請表後連同原校學生歷年成績單正本交各教學單位初審後，再送交教學業務暨發展中心複審，經教務長核准後，登錄於各生歷年成績單（僅登錄科目學分，不登錄成績分數），影本發還申請人查存；如該生所屬系所認為某科目需要相關系所表示意見時，須送請相關系所會審。

備註：

為遵守智慧財產權觀念，請使用正版教科書，不得非法影印。

教務處 敬啟